**论文著作权转让协议**

1. 我（们）保证已通过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网站投稿的论文为原始性研究工作内容（综述除外），不含任何伪造、欺骗和抄袭的内容。本论文不涉及国家机密，不涉及任何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侵权问题。如发生以上问题，一切责任由作者负责。
2. 本文无一稿两投，其内容未曾在其他任何刊物和媒体以其他任何语言发表过。责任（通信）作者已阅读全文，并在本文的形成过程中作出了显著的贡献，承担今后有关本文发表方面的责任。所有作者均仔细阅读过全文并同意论文的内容及结论，我（们）所在的工作单位也已明确认可本文内容，对作者排序及作者单位排序均无异议。
3. 投稿后，如果作者（作者单位）排序发生变化，或作者（作者单位）增加、取消，必须要有责任作者与有关作者共同签名的申请书，才可更改。无论何种原因，如要撤回投稿，必须由第一作者和（或）责任作者以书面形式通知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编辑部。
4. 在介绍国内外同类相关工作时，均已明确标明引证来源，并以参考文献著录方式列出清单。为本文提供科学资助、咨询的单位和个人等，均已在志谢中列出。
5. 如果本论文被接受发表，同意向《水生态学杂志》支付相应的出版费用，并一次性获得稿酬（含著作权转让费）。
6. 我（们）同意所投送的稿件在《水生态学杂志》发表后，该论文的著作财产权在全世界范围内转让给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编辑部。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编辑部对本论文具有但不限于以下专有使用权：汇编权（文章的部分或全部）、复制权、翻译权、信息网络传播权、展览权、发行权等权利，有权许可国内外文献检索系统及中国知网等数据库收录。未经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编辑部书面许可，对于本论文的任何部分，他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汇编、转载、出版。本协议自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编辑部接受本论文之日起生效，授权期限同论文著作权保护期。

7. 我（们）保证在收到贵刊的退稿通知前，不另投其他刊物。但在投稿成功后3个月未收到《水生态学杂志》的退稿通知或修改稿件的通知，可以另投其他刊物，本协议作废，论文的著作权的各项权利全部归还作者。

8. 全体作者签字后请通过投稿系统提交协议扫描件，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全体作者签名（如有3个以上作者请自行添加签字栏）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作者姓名（签字栏） | 作者身份证号 | 签署日期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